

# 广东省交通运输厅

粤交基建字〔2020〕66号

## 广东省交通运输厅关于汕（头）湛（江）高速公路惠州至清远段填方路段土路肩及局部坡面防护设计变更的批复

省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省交通集团关于汕（头）湛（江）高速公路惠州至清远段项目填方路段土路肩及局部坡面防护设计变更的请示》（粤交集基〔2019〕566号）及相关附件、补充资料等收悉。经研究，对汕（头）湛（江）高速公路惠州至清远段填方路段土路肩及局部坡面防护设计变更批复如下：

### 一、原施工图设计

原施工图设计中，填方路段土路肩及局部坡面（路面结构层范围内）的防护采用铺砌实心六棱砖，六棱砖厚度为10cm。

### 二、设计变更情况

为贯彻环保节能建设理念和交通运输部“绿色公路建设典型示范工程”的要求，建设单位参照省内已通车项目的成熟经验，

提出将该项目填方路段土路肩及局部坡面（路面结构层范围内）防护变更为喷播草灌护坡，2019年10月，厅已同意该项设计变更申请建议（处理表编号2019221号）。

经审查，厅同意该项设计变更。

### 三、设计变更费用

上报该项设计变更原施工图预算为2647.09万元（建安费和安全生产经费，以下同），设计变更施工图预算为339.44万元。设计变更减少施工图预算为2307.65万元。

经审查，上报设计变更后土路肩培土数量有误，审查调整后，原施工图预算为2647.09万元，设计变更施工图预算为348.35万元，核定该项设计变更减少施工图预算为2298.74万元。

### 四、下一步工作要求

（一）上报设计变更文件出现工程量计算错误等问题，建设单位应加强主体责任意识，认真做好审核把关工作，切实履行管理职责。

（二）建设单位应根据《广东省交通运输厅关于公路工程造价管理的实施细则》（粤交〔2017〕10号）的规定，按招标文件和施工合同相关条款的约定，结合变更工程实际签认的工程数量，认真做好变更工程的计量和结算，合理确定设计变更减少费用。同时应完善相关合同手续，以利项目竣工决算编制。

附件：汕（头）湛（江）高速公路惠州至清远段填方路段土  
路肩及局部坡面防护设计变更预算审查表

广东省交通运输厅  
2020年3月5日

附件

油（头）湛（江）高速公路惠州至清远段填方路段  
土路肩及局部坡面防护设计变更预算审查表

工程项目或费用名称	上报预算	调整费用	审查预算
	(万元)	(万元)	(万元)
<b>一、原施工图预算</b>			
<b>原施工图预算</b>	<b>2647.09</b>	<b>0.00</b>	<b>2647.09</b>
第一部分 建筑安装工程费	2620.88	0.00	2620.88
三、路面工程	1301.97	0.00	1301.97
6.路槽、路肩及中央分隔带	1301.97	0.00	1301.97
五、交叉工程	1307.13	0.00	1307.13
6.互通式立体交叉工程	1217.17	0.00	1217.17
7.服务设施匝道及场区工程	89.96	0.00	89.96
九、管理、养护及服务房屋	11.78	0.00	11.78
1.收费站	11.78	0.00	11.78
安全生产经费	26.21	0.00	26.21
<b>二、设计变更施工图预算</b>			
<b>设计变更施工图预算</b>	<b>339.44</b>	<b>8.91</b>	<b>348.35</b>
第一部分 建筑安装工程费	336.08	8.82	344.90
三、路面工程	163.96	3.35	167.31
6.路槽、路肩及中央分隔带	163.96	3.35	167.31
五、交叉工程	170.74	5.47	176.21
6.互通式立体交叉工程	160.09	5.47	165.56
7.服务设施匝道及场区工程	10.65	0.00	10.65
九、管理、养护及服务房屋	1.38	0.00	1.38
1.收费站	1.38	0.00	1.38
安全生产经费	3.36	0.09	3.45
<b>变更增减费用</b>	<b>-2307.65</b>	<b>8.91</b>	<b>-2298.74</b>

**公开方式：**依申请公开

抄送：省交通运输工程造价事务中心，省交通运输规划研究中心，省路桥建设发展有限公司，广东惠清高速公路有限公司，中交公路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广东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四川省公路规划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